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
488號

聯絡人：陳秋惠

聯絡電話：(02)8590-7834

傳真：(02)8590-7020

電子郵件：mp1370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7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人字第115011985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A21000000I_1150119853_doc1_Attach1.PDF、
A21000000I_1150119853_doc1_Attach2.pdf、
A21000000I_1150119853_doc1_Attach3.pdf)

主旨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修正「天然災害停止上班及上課作業
Q&A」（115年5月修訂版）及「天然災害停止上班及上課
作業Q&A（圖卡版）」（115年5月）一案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5年5月5日總處培字第

1153025707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本部所屬三級機關(構)、本部所屬四級機構、本部各單位

副本：電
交
2026/05/07
16:26:14
文
章

總收文 115.05.07



1150100794